

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阳工信字〔2021〕137号

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2021年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安排和 检查计划的通知

局领导、各科室、相关企业：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导，以遏制较大事故为目标，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为主线，严守不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底线，以铁的担当尽责，以铁的手腕治患，以铁的心肠问责，以铁的办法治本，狠抓安全生产工作，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现就做好2021年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和检查计划通知如下：

一、目标要求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按照“四铁”工作要求，以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作为目标，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三零”单位创建为抓手，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推动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努力减少一般事故，有效遏制较大事故，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

二、工作重点

（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主要领导全年至少讲一堂安全生产课。通过开展领导干部大讲堂、专家学者专题讲座、一线工作者上讲台等多种宣讲形式，开展专题培训，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走深走实。

（二）压实单位安全责任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严格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每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主要领导要定期深入基层一线，检查指导安全生产工作。

(三) 压实局相关股室安全责任

股室人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制度，对业务范围内企业进行全覆盖、不间断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监督企业认真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及其他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各项措施，按照要求在企业中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各类宣传教育活动，监督企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制度及各级政府和部门关于安全生产的相关部署等。

(四)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紧盯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这一关键少数，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尽职承诺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推动企业做到主体责任、基础管理、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和应急救援“五到位”。严格落实安全生产领域失信惩戒有关管理规定，及时有效惩戒失信行为，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五) 强化源头管理

严格执行安全设施“三同时”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严把安全生产准入门槛；健全完善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和论证机制，对产业园区、重大工程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论证，严防已淘汰高风险的项目落地。

(六) 强化隐患治理

推动企业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实现自查自改自报闭环管理，严格落实重大隐患及其排查整改情况向监管部门和企业职工“双报告”制度。各行业管理部门要建立完善并严格落实重大隐患挂牌跟踪督办制度。强化“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落实重大

隐患调查处理办法，对不按规定整改重大隐患的，严格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七) 推进专项行动

按照《山西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要求的时间节点和目标任务，健全完善制度措施，动态更新问题隐患、制度措施、挂牌督办、追责问责“四个清单”，以“零事故”单位创建为抓手，继续深化“反三违”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行为；生产经营单位要探索建立“反三违”工作长效机制，落实工作责任，明确惩戒措施，广泛宣传教育，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三、检查计划

局各股室要根据自己安全职责制订年度检查计划，检查计划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的原则进行，对企业进行全覆盖检查。

四、工作要求

(一) 提高政治觉悟，增强大局意识

各股室和各企业要牢固树立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领导干部带头垂范、各司其职、协同配合。把安全发展、科学发展理念贯彻到生产经营和监督管理的各个环节，切实增强全局观念，共同维护安全生产良好环境。

(二) 统筹协调推进，广泛宣传教育

各股室和各企业要在企业员工和社会大众中广泛开展安全

生产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平面媒体和网络、手机、广播、电视等各种媒介，把安全理念植根于每个人的思想土壤，主动接受和鼓励社会各界对企业安全生产进行监督，为打造安全生产长效机制进一步筑牢基础。

（三）严格监督检查，狠抓整改落实

各股室要督促企业秉承对员工负责、对群众负责、对企业负责的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根据各自生产经营特点，扎实细致开展好自查整改。尤其是针对重要生产区域、生产环节，要加大排查力度，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度，做到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基础管理和应急救援“四个到位”，坚决杜绝违规违章行为，确保安全生产各项措施执行到位、安全生产隐患及时消除。

各相关股室要按照安全职责要求，对企业进行严格检查、监督整改，按照“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的要求，监督企业认真落实整改。重大问题及时向局安全领导组报告，每月 23 日前将检查情况汇总报送局民促股。



（此件公开发布）

